# 知识点 4: 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与产权形式

### 一. 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

商业银行的组织形式,主要包括以下几种类型:

### (一) 单一银行制

单一银行制,也称单元银行制,一般是指银行业务完全由一个营业机构来办理,不设立分支机构。

单一制银行曾经主要集中在美国。

### (二)总分行制

总分行制是一种既设有总行又设有分支机构的商业银行组织形式;也即以总行为中心,在国内外设立若干分支机构,形成自己的业务经营系统和网络,总行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管理。

(三)集团银行制与连锁银行制

### 1、集团银行制

又称银行持股公司制,是指由一个企业集团成立一个股权公司,再由该公司 控制或收购两家或两家以上银行的一种组织形式。由银行持股公司所拥有的银行 可以是单一银行、也可以是有分支机构的银行,它们在法律上是独立的,并且保 留自己的董事会,对各自的股东及银行管理机构负责经营管好自己的银行,但其 业务与经营政策,统属于银行持股公司所控制。

#### 2、连锁银行制

连锁银行制又叫联合制,是指由某一个人或某一个集团购买若干独立银行的多数股票,进而控制这些银行的业务和经营决策的组织形式。这些银行在法律上仍然是独立的,但所有权都控制在某一个人或某一个集团手中,其业务和经营政策统由一个人或一个集团决策控制。这种银行制度曾盛行于美国中西部,但没有银行持股公司制普遍。

(四)金融控股公司与金融集团

- 1、金融控股公司
- 2、金融集团

## 二. 商业银行的产权形式

### (一) 私人银行

私人银行(Private Bank),是指私人独资或合伙成立并经营的非股份制银行。私人独资银行是由一个自然人单独出资,亲自或雇人经营,出资人对银行的财产和盈利有全部支配权,对债务单独负无限清偿责任。

### (二)股份制银行

股份制银行(Share-hold Bank),是按照国家有关的公司法律条例,向主管部门登记,采用股份公司形式建立起来的银行。

### (三) 国有银行

### 1. 国有银行的含义与类型

国有银行(State-owned Bank),是指由政府出资创办或直接控制的银行机构,组建这种产权形式银行的目的是控制国家金融,便于推行政府的有关政策。国有银行的组建形式主要有以下三种:

- (1)完全由政府出资建立。这种形式更多出现在社会主义国家中。如,中国工商银行、中国银行、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。
  - (2)政府投入部分资本,如:我国的交通银行。
- (3)政府注资实现国有化。这是西方国家商业银行发展过程中的一种独特现象,即指通过政府注资使原来私营的商业银行股份(股权)部分或大部分收归国家所有。

### 练一练

- ( ),一般是指银行业务完全由一个营业机构来办理,不设立分支机构。
- A. 总分行制
- B. 连锁银行制
- C. 集团银行制
- D.单一银行制